



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繼2011年底頒布《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管理辦法》後，歷經3年整備，去(2014)年底終完成「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實名申領資訊系統」開發，並於今(2015)年一月上線運行。預計透過此資訊系統，將能簡化書號申領、核發許可程序，落實「中國標準書號」（簡稱中國ISBN）及其配套之「書號實名制」推動。

同時，為配合系統運作，亦修訂《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管理辦法》，明文要求出版單位應安排、訓練專人從事相關書號的申請管理，及賦與出版單位對於申報內容、出版物品質及出版活動嚴格的自審責任。對於違規使用ISBN者，新法亦明文宣示主管部門可以按相關法規給予處罰，除採取警告發出責令改正的行政罰外，並有罰金的適用。

可以預期的是，在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實名系統的推動執行下，中國大陸關於電子出版物行政管理過程中的統計、查找、選擇、獲取等將建立統一性更透明的單一標準。正面而言，將促成電子書有秩序的發展環境，改善過去一號多書、買賣書號等亂象。另一方面而言，也表示電子書之出版，將趨於嚴格、減少模糊空間。

相關連結

《關於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實名申領資訊系統正式運行的通知》附件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網站

汪奇蕙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15年02月

資料來源：

《新聞出版總署關於實施新版《中國標準書號》國家標準的通知》，（新出圖〔2006〕1253號）。
中國新聞出版報，（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實名申領資訊系統明起運行），第1版：頭版2014/12/31。
《關於音像電子出版物專用書號實名申領資訊系統正式運行的通知》附件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網站，<http://www.gapp.gov.cn/news/1663/236250.shtml>（最後瀏覽日2015/02/03）。

文章標籤

推薦文章